

澎湖郵局 113 年廉政會報召開情形摘要表

開會時間/地點	113 年 9 月 24 日下午 2 時/澎湖郵局 3 樓禮堂					
主席	吳經理佳鴻					
出席委員	謝副理馨慧 洪科長炎增 趙科長登翹、劉主任明昌、蔡主任秀惠、莊主任宜寧					
議題案件數	專題報告	0 案	討論提案	1 案	臨時動議	0 案
重要議題案由及裁示(決議)事項 (請以條列簡要敘明)	<p>討論提案</p> <p>案由：如何落實本轄各局現金管理內控機制，健全現金管理業務，以避免作業違失風險，並防範弊端發生，提請討論。</p> <p>決議：</p> <p>一、本次專案稽核發現部分郵局仍有違反相關作業規章情事，顯係同仁因業務繁忙致忽略作業流程或未熟諳規定使然。請相關各級主管加強現金管理作業複核，業管單位營行科及勞安科加強查核(如 1、2 人局自行查核、現金查核作業、自動櫃員機庫存鈔券抽查及支局密碼變更不定期抽查作業次數)並宣導相關業務規定，以期降低可能之違失風險。</p> <p>二、營業窗口第一線主管人員應隨時注意同仁之廉政風險，如發現生活作業違常、品德操守有疑慮時，加強考核並採取適當防範措施，報請業管單位調整職務，俾能及時防範弊端。</p> <p>三、業管單位應加強對第一線支局經辦及相關主管人員法規、業務教育訓練(如初任支局襄理、經理及 1、2 人局調任至 3 人以上郵局經理)及落實對同仁工作、生活狀況考核，若發現違、異常情形應即時勸導、糾正或通報，俾防範弊端衍生。</p> <p>四、人員異動時確實辦理業務移交，避免因人員異動更迭頻繁，因對法規、業務規章及實務作業流程未盡熟稔，爰未能依法行政或落實審核管理，致生行政疏、違失或違反法令等弊端。</p>					

主席重要指(裁)示事項

- 一、就本局「113年現金管理內控機制專案稽核」缺失檢討，現金管理安全為公司內控重點項目，請本局相關業管單位針對本轄郵局加強督導、查核如增加查核次數，避免缺失重複發生，影響現金內控安全。
- 二、請本局業管單位勞安(總務)科及營行科辦理現金查核或自行查核時若發現受查局有缺失時，初次發現除當場口頭勸導糾正外，亦應請其繕寫檢討報告陳報鈞長並應會相關單位知悉，相關書面資料應留存備查。嗣後複查若再次發現類似缺失，將視缺失情節輕重及屢犯次數依本公司現金管理相關規定等規章議處，以強化內控管理。
- 三、就本局初任支局經理及1、2人局調任至3人以上郵局經理，請業管單位指派熟稔業務規章人員擔任專責輔導師提供諮詢服務，以輔導上揭新任人員能熟稔相關業務規定合規作業，並將業務規章重要規定彙整後置於本局內網供同仁自行下載、瀏覽。
- 四、感謝本局各單位各司其職，善盡科室職掌責任如郵務科節減工時、勞安科推動工程案及營行科推展、督導營運績效穩定成長，感謝大家都做得很好！今年配合政府政策施政重點請營行科加強宣導防制詐騙與洗錢，尤其是客人開戶或問題帳戶要特別控管。此外亦請加強宣導非因公務(業務)需要，不得未依規定擅自查詢客戶之個人資料(含親朋好友)，此部分總公司相當重視也有監測控管措施，違者應自負行政及相關法律責任。

後續執行情形

依照會議決議函知本局各單位(局)查照辦理。